

石嘴山检察院督促行政机关追回涉案税款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 通讯员 郭晓峰 杨海丰 吴昊玥)今年,石嘴山市检察院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开展国有资产领域行政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梳理出一大批相关行业涉税问题线索,这些问题造成国有资产流失,损害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9月3日,石嘴山市检察院开展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活动,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参加公开宣告送达制发《检察建议书》,面对面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追回涉案税款。

本报讯(通讯员 刘娜)近日,大武口区法院行政庭在平罗县法院公开巡回审判原告何某某等3人诉被告平罗县城关镇政府、平罗县政府土地确权及行政复议一案,平罗县辖区区政府部门20余名工作人员及群众旁听庭审。

庭审中,法官严格遵照法定审理程

本报讯(通讯员 赵毛毛)“感谢检察院量身定制检察建议帮助我们堵塞漏洞,公司结合实际举一反三,查漏补缺,安全系数大大提高,员工心里更踏实了。”近日,惠农区某有限公司负责人向惠农区检察院承办检察官诉说着企业的变化。

今年4月,犯罪嫌疑人田某驾驶挂车在惠农区某有限公司库房拉运钢材,当天因库房出车道路被封,只能倒车出库,田某虽在上车前确认周围人员已离开,但因库房内道路狭窄、灯光昏暗,其

本报讯(通讯员 喻宏伟)近日,石嘴山市红果子地区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对大武口区社区矫正巡回检察。

巡回检察中,人民监督员听取了检察官对检察机关开展日常检察工作情况的介绍,并与检察组人员共同查阅了大武口区社区矫正工作档案,主要对社区矫正对象交付接收、调查评估等工作开展监督,重点对社区矫正对象是否存在漏管等

大武口法院

“巡回+旁听”审理行政案件

序,根据原、被告起诉及答辩内容准确归纳了争议焦点,原、被告双方围绕争议焦点进行了充分举证、质证和辩论。

整个庭审过程井然有序、气氛庄严。因案件争议较大,案件择日宣判。

此次巡回审判主动延伸了司法服

面的协作配合,凝聚工作合力,充分发挥税收征管、检察司法在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实现执法监督优势互补,共建双赢、多赢、共赢的良好工作局面,促进税收执法工作规范化,共同推动涉税公益损害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被建议税务机关当场签收《检察建议书》,并表示将认真剖析检察建议指出的问题,严格按照检察建议内容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确保整改效果落地见效,依法依规积极履行管理

职责,加强与检察机关的沟通交流,形成工作合力,提升依法追回涉案税款工作质效。

“益心为公”志愿者表示,检察机关通过大数据监督模型发现相关行业的涉税问题是能动履职的体现,检察建议指出问题精准、提出措施务实,希望被建议单位按要求整改落实。此次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提升了检察建议的接受度和公信力,使检察机关和被建议单位形成良性互动,同频共振做好检察建议“后半篇文章”。

惠农检察助企业堵塞安全管理漏洞

倒车过程中疏忽大意,不慎将一人卷入挂车车轮底部,导致对方死亡。案件办理期间,承办检察官反复观看案发时的监控视频,发现案发时该公司库房内道路狭窄、灯光昏暗,且被害人工作时未穿反光背心,根据犯罪嫌疑人供述,虽有工作人员认知不能在库房内倒车,但案发

时其仍听从现场指挥实施了倒车行为。经调查核实,惠农区检察院发现该公司在库房安全管理、岗位人员安全培训、外来人员入厂告知等方面存在较大安全隐患,极易导致类似案件再次发生。为帮助企业预防和治理内部存在的安全隐患,检察官及时制发检察建议。公司收

到检察建议后,从货车运输、库房环境、配套制度、从业人员等方面入手开展自查,制定完善岗位员工责任清单制度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明确车辆出入口,增加库房照明,通过开展常态化安全教育、发放反光背心等措施,切实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红果子检察院

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社矫巡回检察

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隐患进行核查。

人民监督员表示,此次参与巡回检察活动,不仅有效保证了人民监督员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提升了检察监督的执法公信力,也使人民监

督员对检察机关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有了更直观、更深入的认识,彰显了检察机关依法、全面、公开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的信心和决心,近距离感受到了法律的刚性、检察监督的力度和温度。

下一步,红果子地区检察院将进一步树立为民司法理念,积极主动邀请人民监督员为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把脉”,确保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在“阳光下”规范高效运行。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谢娟

简

●近日,大武口区检察院开展精品案例评比活动,共收到参评案例21件。经评比,共评选出一等奖2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优秀奖3个。

(胡晓宇)

●9月3日,平罗县司法局党组组织机关党支部、公证处党支部、老干部

(刘楠)

法治吴忠

为探索执源治理提供新思路 红寺堡法院从“末端执”转变为“源头治”



本报通讯员 杨文广 摄

本报讯(通讯员 马恒志)日前,同心县法院执行局执行完毕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件,执行法官以实际行动彰显了司法的公正与效率,用辛勤付出和专业素养保障了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

2020年9月,马某雇佣李某作为大工建造房屋,双方约定每天工资300元。完工后,经结算,马某欠李某劳务工资4000元,马某承诺会尽快支付,但经李某多次催要,马某均推诿不予支付,纠纷成诉。2023年12月

本报讯(通讯员 王铿)近日,同心县法院刑事审判庭依法审结一起以假黄金换取真黄金的诈骗案,被告人喜某犯诈骗罪,对其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1万元。

今年5月6日,被告人喜某在同心县某农贸市场将其之前购买的假金条、假金佛、假银铤等物品出售给田某,谎称是真黄金。田某信以为真,与喜某商议出售价格,之后田某将随身佩戴的一只黄金手镯和一枚黄金戒指同喜某携

本报讯(通讯员 张唯栋)“法官,请您一定要收下这面锦旗。我们不用申请强制执行就拿到了案款,权益得以及时兑现,真是太感谢您了。”近日,红寺堡区法院一天内获赠三面锦旗,当事人专程赶来将锦旗送到了法官手中。

2020年6月,被告某某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承包的安装工程中部分工程、劳务分别分包给甲公司、乙公司、丙公司施工。工程施工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被告尚欠637余万元工程款迟迟不肯支付。多次催要无果,今年初,三家公司分别将某建设有限公司诉至红寺堡区法院。

案件审理过程中,三家公司分别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对被告银行账户内资金进行限额冻结,法院经依法审查后当即作出保全裁定。

案件经过审理,甲公司、乙公司、丙公司胜诉,为了确保判决及时履行,使胜诉者权益及时兑现,最大限度降低对

被告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在法院的主持下,经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由法院直接扣划被告公司已被冻结的银行存款637余万元,用以履行上述债务,甲公司、乙公司、丙公司及时领取了案款,于是就說出了开头一段感谢的话。锦旗虽轻,但承载着当事人对红寺堡区法院工作的肯定与认可,是群众对法院工作的鞭策与激励。

近年来,红寺堡区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秉承矛盾纠纷“实质化解”“一次性解决”理念,创新采用“保全扣划”“以保促调”“以保促执”的方式推动纠纷实质性化解,从个案出发,既快速化解当事人双方历时多年的纠纷,也充分保障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更为探索执源治理提供新思路,充分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实现从“末端执”到“源头治”转变,做到案结事了政通人和,打通矛盾纠纷化解的高速通道。

一笔劳务费拖欠四年不付 同心法院耐心释法促履行

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认真梳理案情,对被执行人的亲友信息、网络资金财产状况进行了解,制定了精准的执行方案。通过多方联系,在确定

马某位置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赶赴其家中进行释法说理,讲明利害关系,最终马某认识到未及时履行劳务款义务的错误,主动前往李某家中将欠款交至李某手中,案件得以顺利执结。

男子以假换真诈骗他人黄金首饰

带的假金条、假金佛等物品进行交换。次日,喜某将骗取的黄金手镯和黄金戒指以34630元的价格出售给金店。案发后,被骗手镯和戒指已追回并发还被害人田某,田某表示对喜某的行为予以谅解。经鉴定,田某被骗的黄金手镯和戒指总价值为36444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喜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手段,骗取他人财物,涉案数额36444元,数额巨大,其行为构成诈骗罪,应予依法惩处。被告人喜某曾因四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在刑罚执行完毕后5年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系累犯,应当从重处罚。被告人喜某自愿如实供述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可以依法从宽处理。且喜某积极配合公安机关追回被骗财物发还被害人,并取得被害人的谅解,可酌情从轻处罚。综合考量上述量刑情节,法院最终以犯诈骗罪判处喜某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1万元。

青铜峡裕民司法所多元联动事心双解

本报讯(通讯员 李园芳)近日,青铜峡市司法局裕民司法所联合社区及相关部门成功调处一起婚恋纠纷。

男子姚某与女子侯某于2019年相识相恋并同居至今年4月,二人同居期间一直未领取结婚证。近期,两人的感情出现了裂痕,姚某想解除与侯某的同居关系,但侯某无法接受这一结果,认为自己在这段感情中付出了时间和精力,要求姚某给予自己一定的经济补偿。

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原本的爱情变成了一场激烈的“战争”。社区工作人员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第一时间介入调解。调解中,侯某坚称自己这4年一直照顾姚某的生活起居,没

有功劳也有苦劳,姚某应给自己10万元的补偿,姚某称两人同居期间,日常生活开支都由自己承担,不愿给对方补偿。由于双方情绪过于激动,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面对这一局面,社区决定与裕民

司法所联动,共同为这起婚恋纠纷寻找解决之道。司法所工作人员凭借专业的法律知识和丰富的调解经验,为双方梳理了相关法律规定和权利义务。

调解过程中,工作人员耐心倾听双方的诉求和委屈,用温和的语言安抚他们的情绪,让他们能够心平气和地沟通。这一边,姚某表示自己并非毫无感情,只是觉得两人实在无法继续共同生活下去,关于侯某提出的补偿,只要在合理范围内自己可以支付。另一边,侯某哭诉着自己在这段感情中的付出,这4年照顾姚某的生活起居,要求赔偿10万元并不过分。

调解人员一方面向侯某解释法律对于同居关系解除时财产分割的相关规定,让她明白过高的要求可能无法得到法律的支持;另一方面,也劝导姚某换位思考,理解女方在这段感情中的付出和不易,适当提高补偿金额。经各方多次联合调解后,姚某支付侯某4万元补偿,矛盾得以解决。

盐池法院举行退休干警荣退仪式

本报讯(通讯员 孙岩博)近日,盐池县法院为退休干警举行荣退仪式。

退休干警郭存深情回忆了在盐池县法院的奋斗历程,分享了工作感悟与经验,表达了对司法审判事业的无限热爱和对盐池县法院的深深眷恋。

该院院长胡超代表院党组向退休干警为法院事业勤恳奉献、辛勤付出给予充分肯定并表示感谢。他说,退

休干警曾长期工作在法院,为法院的发展奉献了青春韶华,不仅是法院成长变迁的建设者和见证者,更是法院人精神和品质的传承者,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精神深深地影响着法院的青年干警。

胡超希望退休干警要保持“退休不褪色、离岗不忘情、退休立新志”的状态,多建睿智之言、多献务实之策,继续关心支持法院工作,为盐池县法院发展汇聚强大能量。

利通区与红寺堡两地法院交流执行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杨慧婕)近日,利通区法院副院长赵军一行九人到红寺堡区法院执行局进行了经验交流。

座谈会上,双方就执行局队伍建设、办案模式进行了详细介绍,同时就执源治理、规范化建设、执行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以及当前执行工作中遇到的实际困难等内容进行了深入交流探讨,旨在实现互学互鉴、共同提升。

会后,为促进与兄弟法院的团结协作,培养青年干警团结奋进、积极进取、开拓创新的精神,两家法院举办了篮球友谊赛。赛场上,各方队员火力全开,大显身手,巧妙的传球、精彩的抢断、娴熟的配合,场上精彩不断、场下加油声此起彼伏。队员们全情投入,比分呈现交替领先态势,气氛热烈、紧张,充分展现了法院干警积极向上、拼搏进取的精神风貌。